

园山街道快速移交关键作业面

地铁14号线大运枢纽站正式动工

本报讯(侨报融媒记者 尹萌)3月8日下午,地铁14号线大运枢纽站施工场站内举办了一场盾构始发井施工临时用地移交仪式,这一块面积约778平方米的土地对地铁14号线大运枢纽站来说可谓至关重要,该地块的移交标志着地铁14号线大运枢纽站正式动工。

施工方下达委托书 移交作业面仅用9天

据了解,该项目施工方早在2017年就已入场,但因设计方案迟迟未定,工程始终没有实质性进展。今年2月,该站点设计方案终于敲定,中铁五局集团四公司于2月27日向园山街道办下达了地铁14号线大运站征收委托书,令他们意外的是,时间仅仅过去9天,街道办就完成了征收任务,并于3月8日下午正式向施工方移交作业面778平方米。

“有了这778平方米,我们就能够把盾构机运到位,组装下井,正式施工。这是地铁14号线大运站的盾构始发点,也可以说是整个项目的始发点。”在移交仪式上,中铁五局集团四公司党委书记杨臻再三感谢街道、



施工现场。侨报融媒记者 尹萌 摄

社区和相关企业的大力支持。

园山街道相关负责人表示,这块土地虽然移交速度快,但过程并不轻松,街道土地整备中心和区抽调干部、街道包点干部多次主动上门耐心做工作,才最终说服业主同意对地上的围墙、果树等附属物留存证据后先行拆除。“我们争分夺秒,就是为项目建设

抢时间,也是为这一整个片区的发展抢时间。”

枢纽站功能强大 建成需破解施工难题

记者从中铁五局集团四公司了解到,根据规划,大运枢纽站将有3号线、14号线、16号线、33号线交会。除

轨道交通外,大运枢纽站还设计了地面层、地下负一层的城市慢行交通系统,并计划将现有的龙岗大道沉降至地下二层,建成快速交通线路。此外,大运枢纽站本着站城一体化的原则,除交通功能外,还将是一个配套全面、功能完善的城区枢纽。

中铁五局集团四公司承建大运枢纽14号、16号线轨道交通部分,建筑占地面积达4万平方米,沿龙岗大道南北布设。其中,14号、16号线大运站站长377米,基坑开挖深度达25.2米-27.0米,工程量巨大。按照计划,地铁14号线将在2022年6月建成通车,14号、16号线大运站需在2021年4月洞通,为轨道铺设留下充足的时间。

目前,地铁14号线大运站还面临着诸多困难。一方面,该项目位于繁忙的龙岗大道上,既要保障施工作业,又要保障交通运行,项目建设期间,仅交通疏解工作就要分六期进行。另一方面,施工需要通过拆迁腾挪作业面,拆迁任务超过12000平方米,其中还涉及公交站转移等问题。园山街道有关负责人表示他们将全力开展土地整备工作,保障这一重大项目的开展。



坂田街道 社区服刑人员学习“龙岗第一课”

本报讯(侨报融媒记者 石小利 通讯员 温世健)3月11日下午,坂田街道司法所对在册的社区服刑人员及监护人共152人开展集中教育学习暨“龙岗第一课”培训活动。

“龙岗第一课”课程内容丰富,涵盖交通安全、居家安全、反诈骗、禁毒、食品安全、宪法知识、建筑工地安全、国学等十大特色主题课程,此次活动通过视频的传播形式,用活生生的案例,向社区服刑人员普及容易忽视的安全知识,促进课程内容入脑入心。

坂田街道司法所组织了全体社区服刑人员和监护人一同参加,参加的

人员通过微信小程序“龙岗第一课”注册了账号,扫码完成了签到、签退及考评,考评合格后可获得由龙岗职业学校(社区学院)颁发的“龙岗第一课”电子培训证书。坂田街道全体社区服刑人员和监护人认真学习视频内容并完成了测试,合格率为100%。

该街道司法所负责人表示,活动的举办一方面增强了社区服刑人员法治安全意识、文明素养、家园意识及终身学习观念,有效地帮助社区服刑人员顺利回归社会;另一方面强化了社区矫正效果,为平安法治坂田建设奠定了根基。

横岗街道 开展佩戴安全头盔宣传劝导活动

本报讯(侨报融媒记者 何小娟 通讯员 戴晓彤)3月11日,横岗街道交安办联合横岗交警中队以及各社区交安站在辖区开展佩戴安全头盔宣传和劝导工作,进一步提升辖区头盔佩戴率,预防和减少涉电动自行车道路交通事故的发生。

行动当天,各社区交安站工作人员及义工纷纷走上街头,开展交通劝导和宣传活动,在横岗大厦路口、横岗一号路新城汇路口、龙岗大道圣德堡酒店前等主要路口和区域,都能看到他们忙碌的身影。

松柏社区交安站工作人员在横

岗大厦路口积极向行人宣传“行人不闯红灯”“机动车礼让行人、不逆行”,并劝导骑乘电动车要佩戴好安全头盔;志盛社区交安站工作人员利用“龙岗第一课”的平台,举行“戴头盔、保安全”主题宣传活动,切实提高辖区居民交通安全意识;横岗街道交安办联合交警中队、教育办前往辖区六约学校为二年级全级学生开展开学交通安全第一课。

随后,交警中队队员在六约学校现场协助家交警义工督促学生家长骑乘电动车佩戴安全头盔,并派发交通安全宣传资料300余份。

深圳市坪山区沙田整村统筹(二期)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房地产权属核查公示

因实施深圳市坪山区沙田整村统筹(二期)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的需要,根据相关规定,我公司已对本项目范围内以下房地产权属进行核查,现将核查结果予以公示。

序号	权利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权利人性质	房地产地址	证书编号	证载建筑面积/m ²	房屋用途	测绘编号	实测总建筑面积/m ²	各权利人所占建筑面积/m ²
1	白玲	2102131977xxxx3344	非原籍村民	沙田社区昂俄二巷22号	/	/	住宅	ST-134	333.04	333.04
2	赖顺柏	4403071982xxxx2719	原籍村民	坑梓沙田社区昂俄路15号	/	/	住宅	ST-165	197.83	97.83
	赖顺松 何彦飞	4403071980xxxx2717 4414811982xxxx3120								100
3	宋国清	5122251963xxxx0527	非原籍村民	坑梓沙田社区昂俄二巷21号	/	/	住宅	ST-129	914.73	914.73
	赖雄广	4403071973xxxx2716	原籍村民							267.67
4	温茂珍	4416211978xxxx5327	原籍村民	坑梓沙田社区昂俄二巷13号	/	/	住宅	ST-94	935.34	200
	温龙珍	4416211983xxxx5376	非原籍村民							467.67
	赖雄广	4403071973xxxx2716	原籍村民							62.76
5	赖雄广	4403071973xxxx2716	原籍村民	坑梓沙田社区昂俄路11号	/	/	住宅	ST-167	112.76	50
	温茂珍	4416211978xxxx5327	原籍村民							

注:1.原籍村民是指原村民、原村民外迁户、原籍华侨及港澳台同胞;2.一层未封闭的檐廊、水泥板雨篷、水泥板飘檐、滴水、女儿墙、二层及以上走廊、阳台、无盖外梯等未计入测绘建筑面积的补偿认定以最终的补偿方案确定。

相关人员如对本公示存有异议,可在本公示发布之日起5日内将意见以书面形式反馈到本公司,本公司将对提出异议的房地产权属进行复核,并将复核结果书面通知提出异议的相关人员。未提出异议或逾期提出异议的,视为对本权属核查结果无异议。

特此公示。

联系人:郭小姐 联系电话:0755-84126855 办公地址:深圳市坪山区沙田社区沙田南路18号

深圳市坑梓沙田股份合作公司
2019年3月13日